



2009 年初出版的《谷牧回忆录》中，谷牧特别说到 1987 年筹办海南经济特区的情况。

海南岛加速开发建设的根本问题，是给政策、给自主权。



1983 年 12 月，谷牧（右二）到海南黎族苗族自治州通什镇番茅大队视察。

（上接 B2 版）

就是这样一个今天看来对海南影响至大的事件，在那个封闭的年代，仍然引起了外界的关注。这年 11 月 7 日，英国《金融时报》刊登托尼·沃克的报道，题为“海南岛向外国投资者开放”，它的新闻来源是：“今年 8 月份，中央政府发了一个文件，概要地说明了把海南岛建成一个像广东省那样的特别经济区的规划。”报道说：“多年来一直不向来访者开放的海南岛不仅能提供丰富的矿藏和经济作物，而且在旅游业方面也很有发展前途。北京现在向外界开放该岛了。”“不断有外国实业家到海南岛去，他们带去了一些同中国合办旅游业和共同开发矿藏的计划。”

报道还说：“海南岛上人口为 540 万，并不太多，有着明显的有利自然条件，因此，看来有良好条件接受外国参加其发展。它所缺乏的，除了发达的基础设施以外，就是当地政府处理外国商人大量涌入的能力。且不谈采矿、旅游和经济作物，海南岛对于中国在东京湾和南海勘探石油的计划来说，地位很重要。海南岛对中国的另一个价值就是它的战略地位重要，这可以部分地地说明为什么它长期以来不对外开放。当地官员称海南岛是中国的‘眼睛’和‘南大门’。”

“合办旅游业的建议进展较快”，英国《金融时报》此时对海南的报道，就把焦点对准了旅游，甚至预言“海南岛的 1000 多公里长的海岸沿线有一些十分理想的海滩，但是，要成为一个游览胜地，光有阳光和清澈见底的蓝色海水还不够。当局在实现他们的抱负之前还有一段路要走。”不得不佩服外国记者的独到眼光。

但是，我们特别也要补充，对发展海南旅游，在 7 月 8 日晚上国务院领导同志听取汇报时，中央领导人也已关注到。万里说：文件上要加个旅游事业，创造条件，开展旅游事业。方毅说：加上一个旅游，美国人建议我们，海南可以作为世界上最好的冬季旅游的地方。

及至 9 月 24 日、25 日，广东省委领导习仲勋、杨尚昆、刘田夫在中南海向中央书记处汇报工作。这时谷牧提到，广东最大的优势，叫热带、亚热带作物的发展，这是全国别处所没有的。而万里又插话说：夏威夷比海南岛小得多，但他们旅游搞得很好，赚很多钱，海南如果搞得像那样子，每年搞十亿美元都不止。

现在，30 年后的今天，我们可以告慰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是，在国家的大力支持下，正在全力建设国际旅游岛的海南，终于可以“把海南建成世界著名的旅游休闲度假胜地”（卫留成会见陈元时语，《海南日报》2009 年 11 月 9 日报道）作为发展的目标了。

3 给政策 给自主权

谷牧出席了这次的“海南岛问题座谈会”，作为改革开放的“实施指挥员”，我们很快就会发现，他“实施指挥”海南的对外开放，就是围绕贯彻国务院 202 号文件开始的。他在回忆录中还说：“1980 年 7 月，国务院曾专门召开会议，研究海南经济建设问题（但着重在调整农业结构）。中央的一些领导同志对这里的发展十分关心，多次提出建议。1982 年 12 月，一向热心于对外开放和海南开发的王震同志，为此专门写了报告给中央。国务院责成我研究海南开放、开发问题。”

1980 年海南对外开放，虽然标志“闭岛锁区”历史的结束，但由于各种原因，在随后的一两年时间中，开放的进展不大，对外开放局面还没有真正打开。1980 年至 1982 年的三年中，海南全岛实际利用的外资不足二百万美元。

但是，加快海南岛的开发建设，始终为中央领导人所关心。1982 年 10 月上旬，中央领导人就加快开发建设海南岛问题作了“海南岛不作为特区，但对外合作可给以较多自主权”，“海南孤悬海外，（政策）可以从宽”等批示，并指示由谷牧主持，召集有关部门参加座谈，把能够定的问题先定下来。这就有了中央与广东省领导 12 月 12 日在北京的又一次“晚会”，讨论开发建设海南岛的问题。

《刘田夫回忆录》中记录：“1982 年 12 月 12 日

晚上，谷牧和王震同志请张劲夫、任仲夷、我以及农林部门有关同志，讨论如何利用国内外的有利条件，采取有力措施，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开发建设海南岛的问题。这次会议主要研究解决三个问题：一是切实解决海南岛的燃料问题，刹住乱砍乱伐森林的现象，保护环境和生态平衡；二是研究给海南以比粤、闽两省更为放宽的政策和自主权，让其参照经济特区的办法，以加速海南岛的建设；三是由广东规划，由中央和地方投资，改善海南岛的港口、道路、电讯等基础设施，以吸引外商前来投资。”这就是说，如何给海南更为宽松的政策和自主权，正在充分酝酿之中。

座谈会后的第二天，即 12 月 13 日，谷牧就给中央领导同志写信，指出海南岛是我国的第二大岛，资源条件很好，潜力很大，又是“二十三年红旗不倒”的老革命根据地。由于各种原因，特别是“十年动乱”的破坏，海南岛上得比较慢，至今落后面貌改变不多。

谷牧说，1980 年 7 月 24 日国务院批转的《海南岛问题座谈会纪要》（国发〔1980〕202 号文件）是正确的，“但由于有关方面认识不一致，这个文件中的有些重要规定（主要是有关对外经济活动部分），未能得到实行。现在，要贯彻党的十二大精神，充分利用国内外的有利条件，采取有力措施，开创加速海南建设的新局面。”这不但如实指出 202 号文件精神落实不够这个实际问题，而且把加快海南岛的开发建设上升到贯彻党的十二大精神的高度来看待。

谷牧在信中，还提出对海南当前要抓紧办好的事情：“（一）燃眉之急是切实解决海南岛的燃料问题，把砍伐森林的现象刹住，保护生态平衡。（二）海南岛加速开发建设的根本问题，是给政策、给自主权。海南岛开放到什么程度，给多大的自主权？我考虑要比两省宽，比特区严些，按此杠杠定几条。此事由我负责，已责成国务院办公厅特区组同广东省委的同志立即着手调查研究，提出意见，然后找中央有关部门商量，再报国务院审批发个文件。（三）现在海南岛基础设施太差，港口、道路、电讯都不行，有心投资的侨商、外商到那里一看，大都摇头而去。为了吸引外商投资，必须努力改变这种状况。大家商定，先在文昌县（该县大侨商多）一带建个码头（三、五千吨级的也好），把公路修好，海南与香港可考虑开辟空中直达航线。此事由广东省研究规划，所需投资主要靠地方筹集（包括使用国内贷款或借外债），中央也给点支持补助。”

这三点意见，条条抓住了开放初期加快海南开发的最关键问题。而谷牧的信最后说“这些事都争取一个月左右，做好准备，我回来后就可以召集有关方面开会，落实定案”，真正体现了开放之初那种只争朝夕的干事创业的精神。

“给政策，给自主权”，由此也成为开放初期海南最强烈的愿望，是上上下下的共识。这对后来成立海南行政区人民政府、海南在国家“计划单列”，都产生了积极影响。

在此之前的 1981 年 4 月 10 日，广东省委第一书记任仲夷前往看望叶剑英，并说准备跟省长刘田夫同志去一趟海南。任仲夷说，去年国务院发的 202 号文件中有一句话，说海南也可以采取类似深圳、珠海的做法，政策要放宽一点。海南一个是搞好团结，一个是放宽政策，这样海南的工作能上去，会成为宝岛。叶剑英说，对，海南很有前途。

同年 5 月 18 日，任仲夷在关于特区建设和对外经济工作的讲话中，提出“要把办特区的政策扩大到海南岛。国务院〔1980〕202 号文件已明确规定：海南岛“对外经济活动可参照深圳、珠海市的办法”，“应让海南有更多一些自主权”。中央指示我们要积极落实。目前，寄希望于国家或省向海南岛大规模投资，是不可能的。我们主要靠政策，用开放促进开发。例如可以像特区一样，在海南岛实行生产资料和部分生活资料进出口免税，引进外资给以优惠，加大海南对外经济活动的审批权限，简化人员进出手续等等。海南岛可以吸收外资搞综合开发，包括基础设施建设。”（任仲夷论丛第二卷《先行一步——改革开放篇》，广东人民出版社，2000 年版）。

（下转 B4 版）



广东省副省长李建安（左一）、海南行政区政府主要负责人雷宇（右一）陪同谷牧视察尖峰岭自然保护区。周可斌 摄